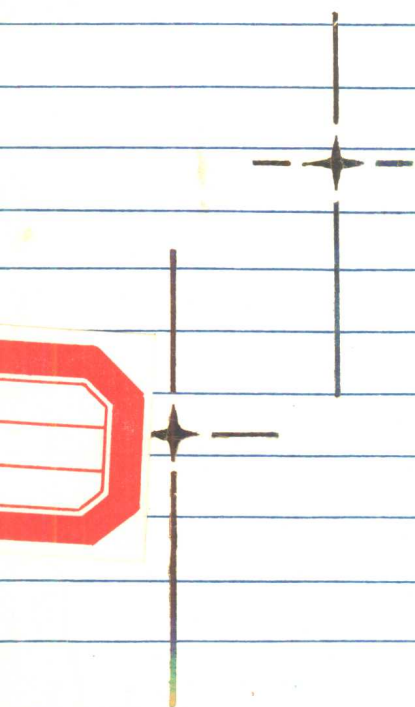


陈 原

社会语言学

专题四讲



YUWEN CHUBAN SHE

语 文 出 版 社

SHEHUI YUYANXUE

ZHUANTI SI JIANG

社会语言学专题四讲

陈 原

YUWEN CHUBANSHE

语 文 出 版 社

SHEHUI YU YANXUE ZHUANTI SIJIANG

社会语言学专题四讲

陈 原

YUWEN CHUBANSHE CHUBAN

语 文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阳门南小街 51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3.25 印张 63 千字

1988 年 11 月第 1 版 198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定价：1.35 元

ISBN 7-80006-168-X/H·46

前 记

今年三四月间，我应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语用系之约，给社会语言学硕士研究生做一系列演讲。原定讲六次，后因我旧病复发，住进医院，只讲了四次便戛然而中止。现在根据当日的记录稿稍加润色，同几位研究生和听讲者的座谈记录附在书末，再加上一份参考书目举要，便成这本小册子。

这四讲接触到社会语言学的几个重要问题，因为原来的意图是启发研究生对有关问题进行思考，讲时没有详尽发挥，只有对变异一题讲得比较充分些。对交际一题，我在演讲时使用了录相材料，可惜不能在书上显现，我和读者一样感到遗憾。原来计划还要讲语言政策和社会语言学方法论两题，结果没有讲，这里也就没有了。

这本小册子如果能够对读者思考这些问题时有点启发作用，那就太使作者高兴了。

对整理记录和协助操作幻灯机、录音录相机的厉兵、胡榕等几位同志，我深表感谢。

陈 原

1987-09-12

在北京

目 录

前 记	1
第一讲 变 异	1
第二讲 文 化	19
第三讲 交 际	44
第四讲 定 量	65
附录:	
座谈记录	83
参考书目举要	98

第一讲 变 异

我今天要讲的是社会语言学四个专题中的第一个——变异。

这不是社会语言学的系统课程：假定大家都已知道社会语言学的基本概念，我只想就我所研究的或者我还没有研究透而社会语言学所应当研究和应当探讨的问题，作一番启发性的讲述。

也许可以认为这是所谓“大学后”或者“学士后”的讲课。我用“学士后”这个词，是仿照“博士后”来的（英文分别是 postgraduate 和 postdoctoral），大家会看到，近来“博士后”这个词用得很多，报纸和文件都用开了，并且常常当作名词用。近来还有个名词叫作“继续工程教育”，是英语 continuation engineering education 的翻译，也常常见于报刊和文件：这个新词也有点费解；可是你理解也好，不理解也好，新词的出现是不以你个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完全可以说，上面这些新词已经进了现代汉语的通用语汇库了。

我今天讲变异，有人马上会提出问题：你不是宣传规范化吗？干吗研究变异？干吗大讲变异？殊不知变异同规范是矛盾的统一。没有变异就没有规范，没有规范

也就看不出变异。正是为了规范化的需要才研究变异。在人类社会交际中，语言文字是经常变动的，无论书面语还是口语，都不是一成不变的。其主要的原因是使用语言的这个社会是在变动着。可以说，没有变异就没有语言的发展，也就没有社会语言学。在某种意义上说，社会语言学的中心问题就是变异。我这里讲的变异，在不同的场合可以翻成不同的英文语词，可以使用例如 **variety, variation, diversity, change, differentiation** 等等。总之，表达一种变化，是指语言文字某些变动。我不用“异化”这样具有特殊含义的哲学术语，因为这个术语常常含有化成自己的对立物那种味道，有时又有“蜕变”的味道。所以我用变异这个术语。变异是普遍存在的一种社会语言现象。

社会语言学研究两个变量，一个是社会，另一个是语言，从语言的变化可以窥见社会的变化，这是显而易见的，至于语言文字的变化会不会给人类社会某些方面带来一点变化，一些影响，这个问题也需要深入研究。口语的变化不大容易在一个短时期里面看得很清楚，但文字的变化却看得比较清楚。其实口语的变化常常会给文字带来某些变动，人们常常从文字的变动去研究语言变化的轨迹。这些变动，我们今天就把它叫做语言文字的非规范化。非规范化的倾向是经常存在的，社会生活却要求语言文字规范化，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使语言交际更加精确和更加有效，所以常常要纠正非规范化的倾向。

在任何一个社会里，社会的组织和成员都要求彼此使用的语言文字有一定的规范。如果你用你的变体，我用我的变体，社会交际就会变得很困难，正如平常所说的“没有共同语言”，就不能传递信息，更不能交流思想。可是，语言文字这东西自身要变动，社会对它又有影响，所以语言文字总要变，由规范变得不规范，这种非规范化天天在同规范化作斗争。这不是哪个人想要捣乱，而是事物运动的必然，我们不必觉得奇怪，也不必感到害怕。但是，如上面所说，规范化是社会语言共同体的需要，信息化社会更需要规范化，因为信息化社会就是要求信息交际的高速度、高效率、高度准确；没有规范化，高速度、高效率和高准确性也就无从谈起。

下面，我想以招牌用字的规范化情况为例，谈谈非规范化是怎样冲击规范化，在开放搞活的八十年代，社会用字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非规范倾向等等问题。

对招牌用字规范化情况的研究，如同社会语言学其他课题的研究一样，不能躲在书房里推理，要在社会上抽样调查。这种调查也不是随便找突出的例子加以发挥，那样是得不到令人信服的规律性东西来的。突出的例子随时随地都可以找到，比如，建国门北大街上的国际邮电局就是一例。那个新建的邮电局看情况是为使馆区和外国人居住区而设立的，招牌写成“國際郵電局”，五个字中有四个字不用简化字而用繁体字，“局”字本来没有简化，所以谈不到繁简问题。可以说这是一个100%非规范化的突出例子。这引起了一些外国朋友善意的关

注，不止一个人问过我：“你们为什么要这样写呢？我们跟你们学简化字，你们国家的机构却不用简化字。”无独有偶，建国门内大街上有一个新开的北京市内电话局营业厅，它的招牌也是用繁体字。前边那个算“国际”，总还能说出点理由，你这个是北京市政府下面的一个部门，这样写，恐怕没有多少理由吧。我们能不能以这一类突出的例子来证明北京市店铺的招牌很不规范化呢？不能。当然，这是十分突出的例子，但不能成为科学研究的抽样。要研究北京市店铺招牌文字非规范化倾向，我以为要选取几条街道来作连续性调查，也许选四条街道就能够得出比较或大体符合实际的结果。一条是王府井大街，一条是东单北大街，一条是西单北大街，一条是前门大街北段（前门与珠市口之间）。这四条街道的店铺是连续的，而不是间断的；是密集的，而不是稀疏或穿插有公园、空地的；是多样化的，而不是象琉璃厂那样单一的商品街。而且，这几条街道是北京市商品交易最发达的地方，因此招牌的交际作用特别显著。

我对王府井大街从东单头条至金鱼胡同这一段的店铺作了实地调查，把两边店铺的招牌全部拍摄下来，制成幻灯片。让我们选放一些幻灯片，看看这里的招牌用字情况。〔放映幻灯〕

——“華大呢絨綢布店”。使用了已经简化的繁体字。

——“新世界絲綢店”。标有英文，NEW WORLD SILK STORE。

——“云峰皮鞋店”。汉字没有问题，可是汉语拼音一贯到底：YUNFE NGPIXIEDIAN。

——“新中國儿童用品商店”。这是宋庆龄的题字。

——“建华皮货有限公司”。另标 JH STORE。JH 是“建华”汉语拼音的缩写，STORE 是“商店”。

——“北京工艺美术服务部”。标有英文 BEIJING ARTS AND CRAFT SERVICE。门厅前写“欢迎您光临 WELCOME TO OUR STORE”。

——“蜀苑餐廳”。用了繁体字，不是名人题字。

——“中國照相”。老字号，用了繁体字。北京解放时就是这样。

——“外文书店”。这四个字是郭沫若题的。标有英文店名：FOREIGN LANGUAGES BOOKSHOP。

——“中国工商银行”。下边的汉语拼音排成一长串：ZHONGGUOGONGSHANGYINHANG，有点象美洲印地安人的语言。

——“北京百貨大樓”。原来是简化字，1984年为了庆祝建国35周年，把它换成繁体的了。

——“普蘭德洗染公司”。老字号，用了繁体字。

——“承古齋”。这是古玩店。有一幅广告，上面是汉字隶书，下面是英文。

就放映这几张。根据我拍摄的材料表明：这段路的两侧共计77个店铺招牌，其中39个用了繁体字，占51%，38个用字规范，占49%。这些招牌中加注拼音的占10.3%，但有一半没有按正词法规则拼写，或是按字注

音，或是连成一串。加英文的占13%。招牌上加注英文，这在解放后是逐年减少的，到实行开放政策之前，几乎近于零，现在又逐渐恢复了。这是一个很有趣的社会语言现象。通过实地考察，可以了解到：北京市最热闹的商品购买中心地段——王府井大街，招牌规范化的程度不高，规范与非规范字大致是一比一。如果把上面所说的几条街也作一次调查，我们就可以向北京市提出一个报告，说明它的招牌用字规范化到什么程度。如果我们选取北方另外几个城市，南方方言区的几个大城市，再选取边远省份、民族地区一些城市，作这样的调查，那么，我们就可以提出一个有关招牌用字规范化情况的报告，这个报告一定是很有趣、很有意思的，同时也是很有说服力的。

我讲这样一段，想提示各位，社会语言学的研究常常不是一个人坐在书斋中推断出来的，而是要用集体的力量，抽样，分析，才能得出可供决策参考的有价值的数据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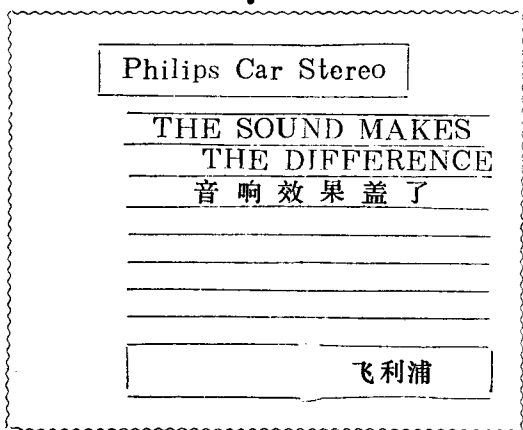
上面的调查也表明，即使从招牌用字的角度看，规范化和非规范化的冲突是经常发生的，需要向社会公众做大量的宣传、教育、规劝工作；即使做了很多工作，也不容易达到百分之百的规范化。急躁是办不好事的。

刚才谈的是招牌文字，现在想讲讲词汇问题。我注意到从去年第三季度开始，报刊出现了一种新的表现法，也就是创造了一系列用“意识”作根词的新语词。

这个“根词”成了一个特别受到现今作者欢迎的“术语”。“意识”在英文里叫 *consciousness*，本来是一个哲学名词，指高度完善、高度有组织的特殊物质——人脑的一种机能，是人所特有的对客观现实的反映。按说它的构词能力并不强，过去见到的只是“下意识”“潜意识”“意识到……”之类，但现在突然出现了许多用“意识”一词组成的词组，而且都出现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文艺报》等一些很有影响的报刊上。今年第一期《中国语文天地》上有我的一篇文章《语言与社会》，里头搜集了12个“××意识”，到今年2月底，我收集到的例子增加到二十几个，“主体意识”“商品意识”“质量意识”“消费意识”“销售意识”“决策意识”“民主意识”“进攻意识”“抢点意识”（在报道冰球比赛时用）“法制意识”“当代意识”“自觉意识”“自我意识”“批评意识”“企业意识”“首都意识”“巨片意识”“共存意识”，还有什么“诗意识”，真是五花八门，应有尽有。这里面有些叫“××意识”的恐怕不成其为意识。“巨片意识”是怎样的一种意识？很费解。是意识到在制作中的影片将成为“巨片”呢，还是意识到必须把它变成“巨片”呢？如果想表达“要拍一部‘巨片’”，就说“要拍一部‘巨片’”得了，何必来个“巨片意识”？有一本刊物提到“共存意识”，我反复细看那篇论文，始终没有找到所说的“共存意识”究竟是什么含义。至于“首都意识”，那是出现在正式文件当中的，大概是“意识到我是首都人”吧！要是这样推而广之，“意识”的构词力可就增大到无穷了。

比如，我现在就要有“讲课意识”，大家要有“听课意识”，口渴了还要有“喝茶意识”。搞出这么多新的“意识”，有点不值得，况且难为了翻译家，直译成外文，恐怕洋人也很难理解这些词的真正意义。

还有一个现象很有意思，那就是方言土语进入了书面语。前门有一块广告，版面相当大。上面用大大的方块汉字写着，“音响效果盖了”，引起了人们极大的兴趣。



嘿，“盖了”！我也很感兴趣，随即把它拍摄下来。〔放幻灯片〕再看一看王府井一家铺子的广告窗〔放幻灯片〕又是“电脑”，又是“迷你”，真是典型的港台风格。马希文同志在《计算机不能做什么》这本书的《译者序》里头说：“我们应当慎重地对待当前在宣传中越来越普遍使用的‘电脑’，这如果不算是港台风，也至少使我想起四十年代有人把摩托车称为‘电驴子’。”他不赞成使用“电脑”这个词，主张用“电子计算机”。他的意见我非常赞成。有人讲演，说“电脑”这个词如何如何比“电子计

算机”好，足足讲了一个小时。讲完之后，我坦率地

全电脑控制迷你冲印系列

彩色冲卷扩印放大

欢迎广大顾客光临

文件迅速信誉第一

优质服务顾客至上

扩印一小时可取

说，我还是赞成用“电子计算机”。马希文同志提到“电驴子”，使我想起我小时候，广州把珠江里的汽艇称作“过海电船”。“海”指的是“珠江”，“电船”指“汽艇”。现在广州不这样叫了。还有那个“迷你”，是英文mini-的音译，意思是“微型”“小型”。汉字容易望文生义，一说“迷你”，总有些不太雅的意味在里头，与英文mini-的原义不同了。还有“扩印”，也是80年代才使用的词语。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到社会因素影响到语言的变异，造成一些非规范化的东西。从宏观方面来说，社会语言无时无刻不在发生变异，这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变异有外部的原因，就是说有社会的、历史的、地域的原因，有习惯的、风尚的原因；也有内部的原因，即语言文字自身的变化。许多社会语言学的著作，整章整章地写变异，这是不奇怪的。北京大学出版的《社会语言学导论》（陈松岑著），也是连续几章研究语言的各种变异，我认为是很对头的。当然，不同的学派对变异的论述往往不一样，这里不准备进行分析；我只想谈谈惠特尼（W.D. Whitney）的一个很特别的见

解。惠特尼是19世纪美国语言学家，以研究梵文和比较语言学著名，现在不怎么闻名了，但他留下一本著作，书名叫《语言的生命和生长》(The Life and Growth of Language)，副标题为“语言科学纲要”(An Outline of Linguistic Science)。他这本书有一个主题是研究语言的变化的。他用的术语是“变化”(change)。他指出，语言有两种变化，一个叫外变化(他用的术语是out of form)，一个叫内变化(他用inner change来表示)。外变化多半指语音变化，内变化大半指语义的变化。他认为，研究变化的重点应该放在语义变化上。我在《语言与社会生活》日文译本的序言里头说过，我们的社会语言学当然应当而且可以研究语音、语法的变化，但语义的变化更值得我们探讨，因为语义的变化集中地反映了社会生活的变化、社会条件的变化。也许我这个意思同惠特尼有点相近。还有一个德国的语言学家史莱赫尔(A. Schleichel)，他主张“语言是一种有机体”。19世纪上半期，欧洲的学术界有一个倾向，往往鼓吹有机体学说，许多东西都被说成是有机体。史莱赫尔的主张可以说是受了这种思潮的影响。惠特尼不完全同意史莱赫尔的见解，他在上面提到过的著作《语言的生命和生长》里反复说，语言不是有机体，却同有机体有点相像。这个问题也是需要进一步探索的。在控制论的创始人维纳(N. Wiener)提出控制论学说前后，也常有人把语言同机器的对话引申到“人机共生”的说法，因为语言在某些方面像有机体，起到有机体的某些作

用。当然，我也认为语言不是有机体。语言的变异常常受外界条件、环境的影响，这种变异对规范化有一个冲击作用，所以使用语言的群体往往要求尽可能排除掉非规范化的因素。语言受到社会各种因素的影响，本身又类似“有机体”那样生长，既产生了消极的作用（即冲击规范化，使信息交际受到阻碍），又产生了积极的作用（即适应于社会事物新概念的产生，更确切有效地进行社会交际）。不要只看到变异的消极作用，而无视变异对于丰富语言并且使语言更加适应社会交际的需要这种积极意义。

新词的产生可以理解为语言变异的一个积极因素。新词的问题是社会语言学研究变异的一个重要内容。吕老（吕叔湘）不久以前在《辞书研究》上发表了一篇《大家都来关心新词新义》，是一篇很重要的文章。新词的产生就表示语言起了变化。新词新义冲击着规范化，从这个意义上说，新词新义是非规范化的产品。然后人们经过实践，对其中一些真正需要的新词，即对其中反映了新概念而用原来语词不能表达的那些语词，认为是合理的，必需的。社会语言学既要研究语言变异的消极方面（即冲击并妨碍规范化的方面），也要研究语言变异的积极方面（即丰富语言表达力和适应语言交际需要的方面）。近几年，我曾经作过多次演讲，阐述过研究新词的重大意义，在语言文字应用研究所几次会议上也强调过这个问题，语用所的研究人员也在这上面做了不少工作。我写了一篇关于新语词产生的社会意义的论文，在

华中工学院出版的《语言研究》上发表；后来被日本的学者看到了，收在东京明治书院出版的《应用言语学讲座》第三卷中，用日文刊出前我作了一些修改，可以参看。

新词语的产生，类似有机体的生长，从新词语的研究中往往会得到某些启发。比如说“头”，本来是指人体或动物体的一个部分，是个具体的概念，慢慢变成抽象的概念了。当作“头目”“上司”讲的“头儿”，在50年代从没人说，“文化大革命”以来，用得普遍极了。科长、处长、局长等等，只要有一官半职，都被称为“头儿”了。只要是他的领导，他就统统称“头儿”。还有“头头儿”，什么“造反派头头儿”“战斗队头头儿”，这些“头头儿”在文化革命十年里，用得也很多。这个“头头儿”不怎么好听，到后来是不是“三种人”也说不准。这些词儿究竟是谁兴起来的，是哪天兴起的，就很难说了。还有一个词“老头儿”，现在妻子称自己的丈夫，不论年轻的年老的，都这样叫。称呼的、被称呼的都感到很舒服，很自然。可是要是直译成外文，那就不可理解了。我在美洲碰到几个华人，他们说：“你们最混帐的一个词是称自己的配偶叫‘爱人’。”“爱人”在英文里叫 lover，是“情人”的意思。我当时看见在座有几个女士，情急智生，反问她们：“你干嘛叫你的配偶为‘先生’？”他又不是教书的，又不是看病的，怎么称‘先生’？”于是哄堂大笑。不论“爱人”还是“先生”，都是习惯造成的，文诌诌地说，是“约定俗成”的，你有什么办法呢？有